

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單

學生資料		
學 號		
姓 名		
電子信箱		
電話	(住家)	(手機)
研究主題暨聲明同意簽屬		
研究主題訂定		
【重要聲明】 1. 研究生應遵循 <u>112</u> 學年度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新生手冊內所列之畢業相關規定； 若無法達到該畢業規定須延後或放棄學位論文審查資格。 2. 指導教授應輔導研究生於在學期間參加本校「師生聯合學術研究發表會」或國內外學術研討會，發表與其學位論文研究方向相符之研究成果乙次(含)以上。 3. 凡發表本學系研究生研究相關論文，應將研究生列為作者，且研究生之單位必需包含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。		
研究生簽名 (親筆簽名)	論文指導教授簽名 (親筆簽名)	共同指導教授簽名 (親筆簽名)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備註	☐ 新生選定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 ☐ 學期中新增或變更指導教授 ☐ 學期中新增或變更共同指導教授	
學系簽核		
行政老師簽章	學系主任簽章	
年 月 日	年 月 日	
論文指導教授媒合結果係依 年 月 日 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議核備通過		

(英文版僅供參考，若有歧義，以中文版為準。)

(The above rules are available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. In the event of discrepancies, the Chinese version shall prevail.)